

漢儒文化教育基金會、華儒青年關懷基金會

114 年寒假公益社團(活動)贊助申請辦法

公告時間：113.10.09

- 一、財團法人漢儒文化教育基金會、華儒青年關懷基金會共同辦理 114 年寒假學校社團公益活動經費贊助，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止。(以郵戳為憑)
- 二、申請贊助之活動需完全符合下列條件：
 - (一)為公益服務性質，並具鼓勵弱勢、發揚社會良善精神內涵，不得涉及政治(黨)色彩，或為特定人物宣傳。
 - (二)依財團法人法及教育部、法務部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」相關規範，本次贊助活動申請，僅提供活動地點於臺灣本(外)島地區為限，凡主辦團體、活動地區或贊助經費等，有直(間)接涉及海外(含大陸)地區者，將不接受申請及贊助。
- 三、各申請社團請於期限內，備妥書面資料，郵寄各基金會辦理(漢儒基金會、華儒基金會各乙份，以郵戳為憑)，申請書面資料提供(填註)不完整或有缺失遺漏者，基金會不再通知補件，並取消申請資格，需提供書面申請資料如下：
 - (一)學校(團體)公函。(請由學校統一代表製送)
 - (二)公益服務活動贊助申請表。(詳附件 1，請於各基金會網站下載新表填寫)
 - (三)活動企劃書(含經費預算表)。(請註明聯絡人姓名及電話、Email 帳號)
 - (四)資訊公開聲明書。(詳附件 2，請於各基金會網站下載，由學校統一填具，並勾選同意或不同意公開受贊(補)助之名稱及金額)
 - (五)前次受漢儒、華儒基金會贊助活動成果報告書。(已提供者免送)
 - (六)法人登記書影本(學校申請者免附)
 - (七)公益活動贊助申請資料檢查表(詳附件 3，備妥相關資料後請逐一勾選檢查後併送)
- 四、符合申請資格社團，基金會將視況擇期邀請部分活動負責人來會面談，瞭解活動細節，各社團面談時間、內容及準備資料等相關資訊，將透過基金會 facebook 專頁公告，請各申請社團注意掌握(可於各基金會網站右下方連結加入)。

- 五、各社團公益活動贊助結果，基金會將通知各學校轉知各申請社團，並公告於基金會 facebook 專頁。
- 六、受基金會贊助之經費應以支應活動籌辦、執行或結束後等各項支出為主，包括與活動有關之集會、訓練、交通、食宿、器材、文書或提供服務對象關懷資源等。
- 七、各受贊助之活動，如遇疫情、天災或其他因素等，需取消、延期或作其他調整時，請各學校彙編活動調整表(詳附件 4)，以公函分別通知各基金會憑處；各基金會亦將隨時配合政府相關因應措施，主動研擬調整方案，協調各學校後實施(請各學校於申請表「學校聯絡人姓名、電話及 Email」等欄位填註相關資訊，以利聯繫)。
- 八、受基金會贊助之各社團，請於活動結束後，以郵寄方式提供書面成果報告書予各基金會(附活動影像檔-光碟、記憶卡、雲端連結等方式)，並請將活動概要，上傳基金會 facebook 專頁與各活動團體分享。
- 九、聯絡方式

財團法人漢儒文化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36 號 6 樓之 1。

聯絡電話：02-2311-2728 傳真：02-2311-6778。

網址：www.hanru.org.tw

Email：hanruadm@gmail.com

財團法人華儒青年關懷基金會

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36 號 6 樓之 2。

聯絡電話：02-2388-8823 傳真：02-2388-8893。

網址：www.huaru.org.tw

Email：huarudm@gmail.com